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11 号煤层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第三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相关要求，现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予以公开。

一、项目基本情况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位于朔州市山阴县玉井镇井口前村北，行政区域隶属山阴县玉井镇管辖，井田位于晋北煤炭基地大同矿区山阴煤矿重组整合区。为 2009 年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晋煤重组办发〔2009〕35 号文批准的兼并重组整合单独保留矿井，主体企业为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准矿区面积 4.3014km²，开采 4 号-11 号煤层；山西省能源局以〔2025〕第 60 号文对矿井生产能力信息进行了公告，生产能力 90 万 t/a。

目前开采 9（4+9）号煤层和 4 号煤层，综采工作面剩余可采期约 4 年，为保障矿井正常采掘接续，计划接替开采 11 号煤层，11 号煤层开采生产能力和井田范围不变，利用已有主井工业场地、副井工业场地，原风井工业场地回风斜井改造为进风斜井，增加井筒加热设备及配套设施，利用废弃火药库场地新建回风立井及配套设施，开采 11 号煤仍利用矿井既有 9（4+9）号煤层生产水平，新增 11 号煤一采区巷道。

二、公开内容及获取方式

（1）公开内容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11 号煤层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11 号煤层

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获取方式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9pC97sIYWfrT8AgGKdrrCA>

提取码: zjdb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项目周边公民、法人、专家和其他组织等；范围之外人员也可针对项目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公众可采取直接上门咨询、邮政信件、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陈述对拟建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

四、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13633461950

电子邮箱：1025236139@qq.com

邮寄地址：山西省朔州市山阴县玉井镇口前村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日

